

第四章 運動人的真理

尼采藉由杜撰查拉圖斯特拉的故事以道出他所要表達的超人哲學，查拉圖斯特拉做爲先知，以追求真理做爲其權力意志之展現，並以言說道出生命的真理。我則以爲，由運動人所開展的生命能夠更具體地表達超人哲學，但與查拉圖斯特拉不同的是，運動人乃以運動實踐本身做爲權力意志之展現，也就是以「身」體現真理。因而接下來的兩章，我要試圖說出運動人以「身」體現的真理，來建立運動人的哲學圖像，其方法是採用由超人哲學中所提煉出的對比性觀點作爲表達手段。

本章，我將以運動真理的樣貌及形構做爲敘事線，首先，描繪運動人在歷史洪流中的各種形變，勾勒出運動人概念的譜系，在這一譜系中，指出「思考」運動並「說」出運動之人，即：運動真理製造者的位置；其次，以當今運動的主流真理觀點，即客觀性知識做爲對比觀點，提出專業製造的運動真理之樣貌，以及專業製造者眼中的運動人與運動生命；接著，透過專業製造者的真理觀點觀看實踐情境中的運動真理，進而揭露實踐性真理的樣貌；最後，透過尼采觀點的詮釋，以獲得形成實踐性真理之人眼中的運動人與運動生命，並由此提出實踐運動人的真理觀點。

整個論述將以運動牧羊人做爲敘事的主人翁，運動牧羊人是運動真理專業製造者（或稱運動學術研究者）中的一員，在故事中，生產真理（做學術研究）的地方稱爲「真理工廠」(truth factory)，而真理專業製造者統稱爲「專家」(expert)。敘事的發展是循著專家認識運動真理的過程，內容則是講述專家從自己所熟悉的真理觀點出發，在求真意志的發揮下，最終發現運動實踐性真理的樣貌及其觀點。章節分爲：第一節 運動人的譜系；第二節 專業製造下的運動真理；第三節 實踐情境中的運動真理；第四節 實踐運動人的真理觀點；第五節 本章小結。

第一節 運動人的譜系

有個運動牧羊人發表了這些年來，他對運動世界的觀察研究.....

運動可以說是現代社會中最為精緻的人工化世界，在這個人工化世界裡，一切都循著某種規則循環不息。人們劃定一個圈圈，在圈圈裡有些制度、規定，而一群人在其中以限制的方式較量，沒有人能夠外於規則而仍存在於圈圈裡，¹規則形成運動世界，而人遵循規則的運行使運動世界存在。²運動世界裡的人稱做運動人，運動人鍛鍊體能、精神力以及培養運動技術、戰術，然後參加比賽，在比賽中分出勝負，然後有人稱王、有人伏首，伏首的人繼續訓練以求在下一場比賽中打敗王者，稱王的人繼續訓練以求在下一場比賽中再度稱霸。在訓練、比賽的輪迴中，運動人體現了運動生命，³更透過「形象」展現形成某種具代表性的運動人特質，而這些特質便成為人們做運動、看運動與說運動時的參考基準。以西方歷史為縱軸，運動人在不同時代有不同的形象。

¹ 郭譽孚在〈一個哲學與運動愛好者的省思〉一文中，貼切地描述從遊戲到運動的人工化精緻過程，也點出運動世界的存在氛圍：「人由探索性高的、目的感較弱的不同『遊戲』，轉而進入人們明顯設計出來的各項『運動』，或許正是人們進入文明的一項表徵。在這文明中，有了畫一的規則、有了明顯的目的，那是文明的累積；通常人們不被允許以無目的的態度參加它們了。那可能是一場球賽，我們參加時，已是逐漸長大，我們進入功能分化愈來愈清晰的社會。社會生活的現實裡，隨著成長，人舉手投足的目的性，愈來愈清晰；存在的情境裡，目的感成為不能缺少的要素；社會的規則森嚴，不容我們探索；就像一場球賽，球員上場，只有在球賽規則中才是自由的，沒有人被允許有權利與裁判爭辯哪一條規則是不對的。」參閱郭譽孚〈一個哲學與運動愛好者的省思〉，《運動哲學心靈饗宴》，劉一民、周育萍主編（臺北：師大書苑，2005），16。

² 狹義的規則指運動規則，以網球競賽規則為例：男子職業網球挑戰賽採三盤兩勝，而四大公開賽則採五戰三勝；廣義的規則是指圍繞著運動競賽而開展出來的、具規律性的運動生活，如：「訓練—比賽」是運動世界的基本規則。

³ 此一輪迴可以是專業運動員為期一年的「訓練期—比賽期—正式比賽」，也可以是運動愛好者每一天的「拉球—play」。

一、運動人圖像的誕生 —— 運動「實踐」者

運動人形象發源於古希臘的運動員（*athlete*），⁴那時候，運動員代表著純正的血統、強健的肉體、過人的意志與完美的人格，⁵這些都是受神所眷顧所展現的超越常人的特質，而運動人也認為自己的勝利榮耀與英雄光輝都是來自於神的贈與。⁶然而，進入羅馬時代，運動人卻不再受神庇佑。⁷失去了神的加持，運動人也同時失去了精神與人格地位，⁸只留下動物性本能，成為被後人認為不配稱運動人的神鬼戰士（*gladiator*）。⁹經歷了一段漫長時光，中古世紀，運動人以一

⁴ 體育是希臘公民的基礎教育。在斯巴達，七歲進入公共教育階段，其內容為「……裸體運動每日兩次，並有跑、跳、劍術、騎馬、游泳、打獵、角力、音樂、舞蹈等」。謝似顏，《西洋體育史》（臺北：中華文化出版事業委員會，1955），16。在雅典，七歲進入學校教育階段，當時有體操學校與音樂學校，體操學校中的運動項目有：跑、跳、擲、角力、混合角力、游泳、球戲、體操、舞蹈等。謝似顏，《西洋體育史》，17。

⁵ 以奧林匹克運動會的運動員資格限定為例：一、必須為純粹的希臘國民，雙親兩系均屬希臘血統；二、在道德及政治上沒有缺點；三、經醫師檢驗，證明體格健全；四、需有裁判員八人以上證明，已接受十個月以上的競技訓練。參閱謝似顏，《西洋體育史》，6。

⁶ 運動競技為希臘民族祭祀天神的主要活動，獲得優勝的運動員不僅僅被視為美男子之典型、國家英雄，更被視為神之化身。參閱謝似顏，《西洋體育史》，5。關於優勝運動員受神庇佑，在《體育文史》中記載，長跑優勝者阿該阿斯：「是的，我從太陽兩人高時出發。在神的幫助下，我獲得奧林匹亞長跑優勝。我的教練鮑德流克賽奈斯就要持榮冠歸來，阿爾高斯偉大神殿，將再次用奧林匹亞榮冠來裝飾。」K. Palcologos 著，〈古希臘競技英雄故事四則（三、四）〉，伍蓮恩譯，《體育文史》，4（北京：北京體育文史雜誌社，1992）：62-63。

⁷ 歐洲大陸在基督宗教的影響下，一方面由於體育競賽源自於希臘宗教信仰，而被視為異教行為，一方面由於基督宗教對身體的貶抑，而反對人們從事運動。

⁸ 希臘奧林匹克運動會在羅馬帝國時期已失去原有的宗教基礎，成為一種江湖賣藝式的表演，運動員不再是純正血統、高尚人格以及神的化身之象徵；當羅馬皇帝 Constantine 將基督教列為羅馬國教後，奧林匹克運動會更變成異教徒的活動，在西元 394 年遭東羅馬帝國皇帝 Theodosius I 下令禁止。參閱徐元民，《體育史》，132-133。

⁹ 神鬼戰士一詞是引用 Ridley Scott 導演電影 *Gladiator* 之中文譯名。羅馬帝國時代，吸引人民的是格鬥競技，職業格鬥士或者奴隸在圓形競技場（*circus maximus*）中與人或與野獸進行搏鬥，作為娛樂之用，格鬥士所展現的是一種近乎求生的攻擊防禦本能，而非某種人格或精神象徵。

種文武雙全、盡忠知禮的騎士（chivalry）形象出現，¹⁰在人神的賜予下，重獲精神與人格。

二、運動人圖像的德行化 —— 運動「思考」者¹¹的發跡

不過，一直要到近代，運動人的形象才真正鮮明可見，這次是以體育和運動兩個分支出發，最後在教育的主流中匯合。¹²在教育系統中，出現了從事「身體運動」（體操、遊戲、競賽）能夠培養健全身心的論點，這種以實踐運動來達成教育目標的手段稱之為「體育」（physical education）。在這個階段，產生了運動「思考」者，顧名思義，這一類人並不運動而是「思考」運動，¹³他們對運動「實踐」者的身心特質進行探索、命定與規範，當然，在教育的範圍內，其任務

¹⁰ 由於基督宗教影響下所形成的苦行主義（Asceticism），歐洲大陸經歷了一段貶抑身體的黑暗期，到了十二世紀，體育運動才又開始受到重視，在教育制度中產生騎士教育，男子 21 歲成年後，必須學習七技：騎馬、游泳、弓術、擊劍、打獵、牌戲或棋藝、唱詩，並通過馬上比武的刺槍測驗以獲得騎士頭銜。正式的騎士會在教堂接受教士與領主封賜，其基本職責是要忠君護教、保護弱小，此處的「君」乃指領主，「教」為基督宗教，而「弱小」則是幼兒及婦女，而騎士本身必須要具有勇氣與戰技，騎士與騎士間的權力爭奪必須採公開宣戰與決鬥的公平競爭方式。參閱徐元民，《體育史》，145-149。

¹¹ 「思考」也意味著觀察、觀看。此處是參考《西方哲學經典命題》一書，探討畢達哥拉斯的命題「觀眾才是奧林匹克運動會上最偉大的人」時，對比賽的分析。書中提及，「在運動員和觀眾之間有著一種關鍵性、本質性的對立，即運動員是動態的行動者、實踐者，而觀眾則是靜態的觀察者、思考者。正是這種對立構成了畢達哥拉斯提出這一命題的直接原因。當他說觀眾是偉大的時候，他選擇的是一種靜態的生活，靜態的世界觀，對他來說，靜高於動，沈思高於實踐。」尹星凡，《西方哲學經典命題》（江西：江西人民出版社，2006），2。本研究並非接受畢達哥拉斯對於行動與觀察、實踐與沈思的價值觀點，而是採用將運動員視為行動者、實踐者，將觀眾視為觀察者、沈思者的分類。

¹² 這段時期指十七世紀至二十世紀初，近代體育形成源自於歐陸的體操教育，但在自然主義思潮的影響下，另一支源於英國公學校所提倡的競技運動則成為現代體育教育的新形式，爾後兩者流傳到美國，十九世紀末形成所謂的「新體育」。有關這段現代體育的形成可參閱徐元民，《體育史》，155-197。

¹³ 「思考」運動的衍生物是研究運動、規範運動、傳授運動。事實上，這一類「思考」運動的人遠自古希臘時代便已存在，只是不如這一時期來的顯著，力量也不曾如此強大。

提煉出運動人「善」的身、心特質。¹⁴此外，由紳士（gentleman）們所從事的競技性遊戲，一方面在組織化、規範化的發展下成為專業的競技運動（competitive sport），一方面也作為教育理念的實踐而進入教育行列成為體育的一部份。¹⁵在這個階段，運動人所展現出來的形象稱之為紳士風範，而紳士風範的內涵就如同古希臘運動員般，包括了強健的肉體、過人的意志與完美的人格等超越常人的特質，¹⁶不過此時的超人特質不再是神或者人神（君主、領主）的賜予，而是來自於運動人自身的顯現，人超越了神、也超越了人神取得主體性。在教育的強大支流下，運動人那蘊含德行的精神圖像愈發鮮明，而運動「思考」者的聲音則愈發強勢，但百川終歸大海。

三、運動人圖像的魔幻化——運動「造型」師的崛起

在現代社會中，體育與運動流入資本主義的大海，在這片大海中，運動人成為一顆珍珠，為了讓這顆珍珠價值非凡，眾人各司其職，¹⁷為運動人造型上妝、

¹⁴ 「思考」運動之人也就是本研究中的運動牧羊人，十七世紀起，歐洲出現了幾位倡導體育的著名教育家，如：I. A. Comenius（1592-1670）、John Lock（1632-1704）、Jean Jacques Rousseau（1712-1778）、Jahann Basedow（1723-1790）；更有專門研究體育的學者與著作，如：Jahann Pestalozzi（1746-1827）著《初級體操》、Johaun Fredrich Gutsmuths（1759-1839）著《青年體操》、G. U. A. Vieth（1763-1836）著《體育百科全書試篇》，這些人可算是運動牧羊人的祖先。

¹⁵ 十九世紀，英國公學實施競技運動以作為紳士教育的內容；二十世紀初，美國進行教育改革，將英、美的競技性運動納入體育的內容，取代原來傳統的體操教育，稱為新體育（new physical education）。

¹⁶ 英國哲學家 John Lock 在《教育漫話》一書中提出，教育的目的乃是培育紳士，其教育是透過「德育」、「體育」及「智育」三方面配合而成，其中，體育佔有極重要的地位，Lock 認為要對幼童實施鍛鍊，培養良好的生活習慣並從事體育活動，使其有健全身心發展的基石。《教育漫話》開宗明義說道：「健康的精神寓於健康的身體，這是對於人世幸福的一種簡單而充分的描述」。John Lock, *Some thoughts concerning education*, Ed. John W. and Jean S. Yolton(Oxford: Clarendon Pres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9), 1.紳士教育所培育出來的青年將具備「體魄」、「德行」、「禮儀」、「勇敢」和「智慧」等良善品質，不僅是個有德行、有用和能幹的人才，更是個能文能武、積極進取和風度翩翩的君子。

¹⁷ 運動的相關職業有：運動經濟人、運動選手、教練、運動器材管理經理、健身指導員、裁判、

設計剪裁、調教儀態，一批新興的運動「造型」師開始上工。運動「造型」師不做運動，也不是藉著從「實踐」運動之人身上探索、命定與規範來提煉運動人的特質，他們的任務是創造新的運動人圖像，開發新的運動人特質，他們的創造與開發帶領體育運動進入新的境界。

體育的概念走出學校，透過運動「思考」者的命定與規範，加上運動「造型」師的巧思，創造了以達到適當運動強度為目的，以正確與安全作為技術能力標準的健身運動；以及以達至個人運動參與的愉悅為目的的休閒運動，運動人的圖像開始多元化。不僅如此，走出學校的體育概念開始反噬體育，使得留在學校系統的殘餘幾乎換了一張新臉，有強調樂趣化的體育教學；有注重健康體適能的體育課程；¹⁸也有提倡使體育課成為類似「真正」的運動，以運動季的形式來規劃一學期的體育課；¹⁹或者更為時尚（識相）地將學生視為顧客，體育成為進行運動指導、提供運動休閒時間。

當然，最具魔幻效果的莫過於高競技運動，資本家的權杖激發出運動「造型」師的無限創造力，運動員換上戲服，扮演無辜且神聖的身、心卓越者，展演人類極限的神蹟，並藉由數字（得分、勝場，以及薪資、收入）作為加持。運動人的樣子一部分由運動人自身創造、一部分則由眾人（期待、要求）賦予，因此這些樣子是自然天成又是高度的戲劇展演，最有「天分」的運動人就是將運動人演到如自然天成。

休閒運動主管、運動業務律師、運動轉播解說員、運動器材製造商、運動賽事策劃、運動專業顧問、體育新聞記者、運動傷害防復員。參閱 Diane L. Reeves 著，《給愛運動的你》，宋長來、趙玲、丁曉麗譯（臺北：正中，2003），22-155。

¹⁸ 在臺灣，樂趣化體育教學流行於 1980 年代，而健康體適能則是 90 年代迄今所強調的學校體育重點，前者強調體育教學的「fun」，以體驗運動情趣之美，後者則是重視在科學與實用的考量中，學習運動知能。有關這兩體育種觀念在臺灣學校體育中的發展情形可參閱張威克，〈身體/知識/權力：論我國學校體育演進的系譜〉，博士學位論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2002（台中：天明，2002），147-153。

¹⁹ 此概念為運動教育模式(Sport Education Model)，是基於遊戲理論而發展出來的一種課程模式。

演變至此，運動人圖像的展現已有了新的方式，過去，運動人的特質乃是由運動「實踐」者的身體所引領，而如今則是在影像及語言的塑造中再現，運動人的身體特質來自於鏡頭的捕捉，運動人的精神特質來自於言說的命定，運動「實踐」者的形象變得模糊卻耀眼，運動「思考」者的聲音聽似更為鏗鏘有力，而運動「造型」師的巧思則是無所不在。

四、現代運動眾生相

讓我們將時間停留在現代，觀看現代運動人的各種圖像。放眼望去……

首先進入眼簾的，是最專注運動本身的競技運動員，這一類人以運動做為他們的專業，將運動訓練的結果展現於競賽場上，以競賽成績作為評價運動表現的指標。他們以追求運動卓越表現為目標，運動與生活密不可分，不僅是生活的一部份，可以說幾乎是生活的全部，因而運動在其身上所開展的生命最為顯著。在外人看來，他們比演員更具演戲天分，他們擅長演出神蹟，這使得許多人竟似進入聖堂看見上帝般地定期朝聖。

另外有一群散佈在各地的族群，無論是在籃球場、網球場、健身房或河濱公園，時間一到就會現身，且時常風雨無阻，他們會說自己是愛運動的人，這是最容易向人解釋的身分；還有一些人會賦予自己一個從事運動的嚴肅目標，說自己是為健康而運動的人，這是最冠冕堂皇的身份。

在外人的想像中，這群人是摘下求勝的目標、避免過度、講求效用，以休閒、健康或快樂等價值來中和競爭性，以心跳率、BMI 指數、三圍尺寸來突顯運動的意義。但若睜眼觀看，卻又常令人一頭霧水，因為，他們常說自己是打好玩的，但有時又玩得過火；說自己為健康而動，但有時卻像在拼命；而當外人以為他們是在追求卓越時，又看他們會為了人際關係而在比賽中放水；還有，他們不要當神，卻時常把自己形容的像神一樣，有時更會模仿著神的形貌、舉止，彷彿如此

能讓自己在運動時幻化為神。

伴隨歷史洪流的累積以及現代圖像展現方式的創新，這幅圖像看似清晰卻又流變不定，不過，在運動牧羊人明確的界定下，一幅現代運動眾生相躍然紙上。

實踐運動是使運動世界成為可能的充要條件，因此，以運動實踐為圓心由親至疏化分為三類，第一類稱為運動「實踐」者，包含競技運動員、運動愛好者等；第二類為運動「思考」者，包含球迷、教練、老師、研究員等；第三類為運動「造型」師，如：運動傳媒、政府體育運動部門、運動經紀、運動行銷等。

當然，類與類之間的劃分是籠統的，許多身分會橫跨不同類，如：教練的身分是思考運動但在某個程度上來說，也是實踐運動，教練將對運動的思考藉由另一個身體來實踐。又如：運動傳媒是藉由影像或言說來形塑運動人圖像，但其形塑也可能是對運動人進行思考後的結果。而一個體也可能會同時具有不同類的身分，如：運動愛好者是運動「實踐」者，但也可能同時是運動「思考」者與運動「造型」師。

由運動「實踐」者、運動「思考」者、運動「造型」師形成一個三環同心圓，在運動同心圓上拉出一條橫線，橫線的兩端有個箭頭，標示著相對立的方向，一頭走向高競技運動、一頭走向全民運動（sports for all），不同方向的運動人有著不同的追求，沿路也有著不同的風景。

運動牧羊人帶著莊嚴肅穆的神情解釋著，「站在圓心，沿著全民運動的方向望去，彷彿看見尼采筆下的末人嘴臉，順著高競技運動的箭頭，人煙漸稀，一個孤獨、神聖的身影若隱若現。……」

※猶疑的運動牧羊人※

運動牧羊人自信、沈穩地分析著，從表情看來，他的確是信心滿滿，但心底

裡，卻是這麼說服自己：「應該是這樣吧！？我是有『依據』²⁰的，應該是這樣吧！？」。同時帶著自信與懷疑，這個運動牧羊人是怎麼樣的一個人呢？

運動牧羊人是個運動「思考」者，以追求真理為己任。接受過「追求真理」的專業訓練，目前正在發表其透過專業方法所得的真理「成品」，即將成為「專家」，當然，自信是專家的基本要求。然而，在以追求真理為己任的使命驅使下，卻也使他感到困惑，有許多影像在腦海中不斷繚繞，教他無法堅信自己身為專家所看見的一切，他感覺，他的腦袋過濾掉他的眼睛所看見的部分東西，部分無法在腦袋裡耙梳的東西。

²⁰ 此一依據來自體育史、體育學原理、體育行政與管理、運動社會學等體育運動學科；哲學（最近他所接觸的是尼采）、社會學等其他學科。事實上，他也從電視、網路、報紙等媒體，還有自己親身參與接觸中得知許多關於運動人的事，但這些在目前的真理「成品」中不能成為「依據」。

第二節 專業製造下的運動真理

真理產生自一種追求生命道理的本能，這種追求，實際一點的，是要解決生命中所遭遇的問題，浪漫一點的，可能是要滿足對生命未知部分的好奇，頑皮一點的，可能是要試試人的想法對生命能有什麼作用。不管是出自於什麼樣的理由，以往，運動真理多半產生自運動實踐中，也可以說，認識運動、解決運動中的問題便是運動人實踐運動的內容，而部份的運動實踐會轉化為語言、文字並逐漸累積，形成相關的運動知識、價值、真理。

一、真理的專業製造者

或許是因為現代運動的蓬勃與多元化，需要更多的道理以供不同欲求的人們取用，如今，出現了專門探索運動真理的人，他們有個專業的稱謂，叫做「專家」。從運動人的譜系來看，「專家」是運動「思考」者，但從現代運動的型態以及由此而生的真理來看，「專家」實際看起來又像是運動「造型」師，他們透過思索，將命定和規範作為手段來「創造」真理，但尷尬的是，這種思索又必須符合某種稱之為專業的模式。也就是說，在一種模式下，專家進行思索，在這種模式的思維中操作方法並「製造」運動真理，而在類似生產線（production line）²¹的製造過程中，運動真理源源不斷地以「產品」（products）形態出現，運動真理成為一種生產事業，產品來自帶有品質保證的工廠，工廠的員工就是「專家」。因此，「專家」既是運動「思考」者、運動「造型」師、又是一名「員工」；而運動真理不一定是種本能創造，但必定是種作為謀生方式的專業製造（professional-made）。

二、真理工廠的產品類型

在競技運動世界裡，優勝劣敗是不變的法則，而身、心條件決定了運動人是

²¹ 大量生產技術的特色是，產品標準化、通用化和系列化；操作技術的程式化和典型化；生產過程連續化。生產線是因應此一技術而生。

否能夠站在競技舞臺上的關鍵，在追求高表現（high performance）的要求下，一種藉由提高身、心能力以提升競技表現的真理產品於焉產生。這類產品以嚴格的科學方法對運動人的生理、心理進行研究，以釐清並研發出能有效提升運動人競技表現的產品。只有符合某些條件的人才能站在運動競技舞臺的中央，但除去絕對競技性後，運動卻發揮了更廣泛的功能。

教育功能便是運動最偉大的一項成就，這以人爲本的理念柔化了運動競爭的殘酷，淺化了競技性轉而以全人健康爲最高目標，力求生理的均衡、心理的均衡與社會的均衡，因而在學校系統中，產生以「教育」爲本的運動教育學、體育教學等作爲技術、價值等指導性的運動知識，學校系統外則主要以導向「健康」的健康促進、健康體適能、健身運動心理學等提升一般運動能力的知識。

而由於運動現在已經成爲資本家的掌上明珠，與此相關的如：健身休閒、媒體運動、運動時尚等，其觀賞、討論、裝扮與做運動一樣重要，而這類運動特別需要管理、規劃、安排、包裝以便進行買賣，因而其真理產品從早期的體育行政、運動管理學，到現今的運動行銷學、運動傳播學、運動經濟學等。或許，以傳統的認識觀點來看，運動變成滿身銅臭的俗物，不過，我們可不能忘記許多的藝術成就正是大量金錢注入所產生的魔幻變化，巴洛克藝術將銅臭轉化爲極致奢華、華格納音樂將銅臭轉化爲氣派宏偉，當代運動的「藝術性」比過過去的任何一個時代都更爲人所見。

運動變得更具藝術性格，運動的遊戲本質，競爭與展演合而爲一並轉化爲競爭的展演，競技「舞臺」不再只是隱喻而是真實的指涉，運動競技就是表演，競爭的殘酷在運動人身上轉化爲悲劇的、神聖的藝術感受；另一方面競技性的淺化製造出一種柔和的影像，使得「不具好條件」的運動人產生陶醉感而接近完美，甚至，產生另一種「完美」的運動人，而這種完美需要「意義」。因此，真理工廠的產品又更多樣化了。運動的文化研究爲種種文化下的運動現象製造各種脈絡

中的意義，原始部落裡的運動神話、街頭文化中的運動武俠、流行文化下的運動時尚，並且，舉凡政治、經濟、廣告、電影、漫畫、小說、服飾，每個領域都能和運動發生關係，因此每個研究領域也都能夠掛上運動而獨樹一格。

綜觀琳瑯滿目的真理產品，其生產線有自然科學模式、社會科學模式，也有史哲等人文學模式，無論是哪一種模式，皆是依循著同一原則，即：使邏輯推理運作的理性（reason）²²。

二、真理產品的樣貌

真理工廠中製造出許多相關的運動真理產品，而這些產品無法脫離運動母體單獨存在，此一母體就是展現競技能力的運動實踐。在當代運動中，運動員（athlete）在訓練（training）、比賽（competition）過程中的運動實踐是最為極致的競技能力展現，因此從中也能獲得最高純度的運動真理，²³尤其是提升運動競技表現的知識。

有關提升運動競技表現的知識產品主要稱為運動訓練理論、運動訓練法、運動訓練指導等，²⁴這些產品講求客觀、實證，避免主觀意識，不考慮價值問題，

²² 理性是與感性、知覺、情感和欲望相對的能力，憑藉這種能力，基本的真理被直觀地把握。這些基本的真理是全部派生的事實的原因或「根據」。參考〈理性〉，《大英百科全書》，2008年，大英線上繁體中文版，2008年7月30日 <<http://wordpedia.tbol.com/tbol/article?i=062695>>。

²³ 所謂「純度」是指在運動行為中追求運動競技能力的比例，而比例的高低主要是依據運動目的來決定。健身運動者是以達到適當的運動強度為目的，以正確與安全作為技術能力的標準要求，不具高運動競技能力的追求；休閒運動是以達至個人運動參與的愉悅為目的，運動競技能力追求在運動行為中的成分接近健身運動，但也因促使個人的愉悅因素而有不同；而運動員競技（國內慣稱高競技運動）則是以追求運動競技能力為（唯一）運動目的，運動本身在競技中的彰顯度最高，其相關論著也較能單純以運動競技能力的提升為考量，因此，在探討專業製造的運動真理這部分，研究者以培養競技運動員的運動訓練論著為文本。

²⁴ 國內有關運動訓練的研究多為針對單項運動，對於運動訓練方法及理論的整體論著，在本文中以四部論著為主要參考文獻，分別為田麥久的《論運動訓練計畫》；Tudor O. Bompa 的《運動訓練法》；葉憲清的《運動訓練法》；與列·巴·馬特維也夫的《競技運動理論》。選擇這四

因為這些都是知識有效性的保證，是的，這種專業就是製造具有有效性的運動競技知識，我們將這一類產品統稱為：運動訓練的真理。透過專家心目中的真理，以及在此真理準則下，專家所看見的運動人與運動生命，可大致瞭解此一真理產品的樣貌。

（一）「專家」眼中的真理

關於運動訓練的真理，更精確的說，應該是運動科學訓練的真理。對專家而言，運動訓練是綜合性的應用科學，是綜合運動醫學、運動生理學、運動心理學、運動力學、運動營養學、運動社會學……於一體的應用科學。為什麼要強調科學？從這段由專家所撰寫的運動訓練歷史來看：

第二次世界大戰前，運動選手的訓練較注重師徒傳授的方式，以教練經驗為主的所謂經驗訓練法。於是運動訓練的手段、方法和內容等較為單純，運動成績進步較為有限，運動訓練法概念也較為

部著的理由是因為撰書的作者為各具一方的代表性。田麥久曾接受德式運動教育，其著作在一個務實的訓練觀點下反映出中國的運動訓練系統；Tudor O. Bompa 的理念融合東歐與北美運動訓練之特色，曾實際參與奧運訓練計畫，其著作乃是一個運動科學家（主要為生理學）的觀點；葉憲清出身臺灣與日本運動教育系統，該書匯集各家訓練觀點後而提出自身觀點，以自身參與運動訓練實務為範例，該著作內容編寫面面俱到，為臺灣體育界的典型教科書，以上三部著作在臺灣無論是用以訓練、考試或研究其能見度較高；最後，是俄國列·巴·馬特維也夫，該書並不為臺灣體育運動界所熟悉，卻是世界運動訓練理論與方法中的經典，其經典之處除了「世所公認」的理由外，更因其問世數十年來不間斷的爭議性，譯者在其序言中提到「馬特維也夫教授的這一經典之作問世後，確實使得在這領域中的進一步『標新立異』產生了極大的難度。」（列·巴·馬特維也夫，2005，6），書中隨處可見作者與其他研究者在觀點上的論辯以及自身概念的再釐清，蘊含作者自身對競技運動的哲學思辯。張國彬提出上述四部著作所涵蓋的運動訓練層面並不相同，以運動訓練法觀之，田麥久之作注重的是實務上的規劃；而 Bompa 之作同樣屬於訓練的規劃，嚴格來說並不能稱為訓練法，按其英文原著書名翻譯應為《計畫：訓練理論與方法》；列·巴·馬特維也夫之作則已較運動訓練法更廣，更指出運動訓練的實踐核心是訓練的規劃以及增進競技能力的手段。本文即以上述四部著作中談論運動訓練計畫（規劃）以及運動訓練方法（面向）的部分為作為研究文本。

狹窄。可是從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由於世界各國競相重視競技運動，積極提倡運動選手訓練工作。於是運動訓練工作衝破經驗法巢臼，而使運動訓練與運動科學融為一體。專家學者們企圖藉科學理論與科學研究來提升運動水準和爭取國際競賽佳績的慾望高漲。渠等以深感現代的運動訓練工作之發展，欲達到世界水準的運動成績，僅靠傳統的在運動場上採取各種具體訓練法，已難解決此一需要。²⁵

原來，運動訓練有一段由經驗法則演進至科學法則的過程，而演進乃是為因應人類「提升運動水準和爭取國際競賽佳績」的慾望。

行之有效的訓練方法，或者是人們在長期的訓練實踐中逐步總結和歸納出來的；或者是通過深入的科學實驗和研究，發明和設計出來的。……無論是在訓練場上從教練員們的語言中，或是在關於運動訓練的各種理論著作中，我們都常常聽到和讀到許許多多不同的訓練方法。……為了更加有序地認識和把握眾多運動訓練方法的內部聯繫，也就必須對運動訓練方法進行科學的分類。²⁶

專家們相信，科學是滿足慾望的有效方法，²⁷在有效性前提下，無論是經驗的歸納或實驗的發明皆應置於科學的典範中。科學是理性原則的極致進化，是專家們生產真理時所遵循的至高的依據。在當今運動訓練的現象與知識主張中，科學＝有效性＝真理。

（二）「專家」眼中的運動人

²⁵ 葉憲清，《運動訓練法》（臺北：師大書苑，2003），21。

²⁶ 田麥久，《論運動訓練計畫》（臺北：文化大學，1997），34。

²⁷ 此處的科學特指實證科學（positive science）。

在專家眼中，運動人是科學化訓練的對象，他們提供教練和運動科學家廣泛的信息來源。

在訓練的過程中，運動員對各種訓練作出反應，有些反應是可預期的，有些則否。從反應中，可收集到生理學、生物化學、心理學、社會學和方法學等方面的訊息，教練身為訓練過程的制定者，或許無法始終對於訓練過程作出評定，但必須對於所有來自訓練過程的回饋訊息作出評價，以了解運動員對於訓練質、量的反應，從而適當地制定未來的計畫。由此可見，教練的確需要科學的幫助，以確保其訓練計畫建立在客觀評價的基礎上。²⁸

專家們有這麼一個使命，在運動人進行訓練之前，需要一套經過設計的訓練計畫與方法，²⁹而他們就是專業的設計者。有時專家與教練共同設計與執行訓練，但更多時候，專家是負責研究設計然後交予教練執行，總而言之，教練需要專家，運動員需要專家。

（三）「專家」眼中的運動生命

在專家的專業觀點中，運動訓練是運動人競技能力的狀態轉移，而轉移必然有一個最佳模式可循，並且這個最佳模式是在一種確定性原則的控制下產生，找出這個最佳模式便能作為提升運動人競技能力的方針。但由於運動過程中有太多的不確定性因素，所以在原則下仍需視不同情況進行調整，因此，針對不同的主客觀條件，運動訓練需要不同的計畫與方法設計。然而，設計的目的是盡可能

²⁸ Tudor O. Bompas 著，《運動訓練法》，林正常等譯（臺北：藝軒，2001），4。

²⁹ 在運動訓練的相關著作中，田麥久為運動訓練必須有方法、有計畫進行的需要做了最明確的聲明，並在運動訓練計畫的原則下，提出訓練方法，參閱田麥久，《論運動訓練計畫》，1-8。而其他著作則是以訓練法為主，先提及運動訓練方法，但隨後仍會介紹訓練計畫的安排，總之，計畫與方法是培養運動人競技能力的準備工作。

使運動過程中的不確定性降到最低，在可控制的狀態中讓運動人的競技能力達到最大程度的狀態轉移。在可控制狀態的設想中，他們的心目中形成一條最有效的運動之路，這條運動之路作為運動訓練計畫，運動人的一生就在這計畫中開展。

30

三、工廠真理的生產模式

將這條有效的運動之路分成歷時性與共時性，可以看見運動訓練的時程規劃及運動訓練的方法內容，由這兩部分來觀看工廠生產真理的模式。

（一）歷時性 —— 運動訓練的時程規劃

在計畫的預想下，運動人先被設定具有一段完整的運動生命，然後將運動生命轉換成一條線，在線的兩端，將一端設為起點，置入運動人的起始狀態，確定運動人的各種競技能力條件；然後將另一端設為終點，並設定運動人欲達到的目標狀態，設定完成後，產生一個由起點朝向終點的方向性。順著這個方向，開始實施訓練，並在執行訓練計畫的過程中不斷檢視、修正，以確保其足夠的動力，以及正確的前進方向，³¹由此，形成一個實施、檢視、修正、實施……的循環過程，透過這樣的循環將運動人由起始狀態推向目標狀態。

訓練的實施根據不同的訓練概念有不同的時間規畫，³²首先要在线段上刻出

³⁰ 田麥久將運動訓練計畫內容分為一、準備性部分：包括對運動員起始狀態的診斷和建立訓練目標。二、指導性部分：包括訓練階段的劃分及各階段訓練任務的確定。三、實施性部分：涉及訓練的具體手段和各種手段量度的大小。四、控制性部分：訓練效果的檢查評定。參閱田麥久，《論運動訓練計畫》，5-6。

³¹ 這部分屬於運動訓練的控制，為達到有效控制則必須掌握運動訓練過程中所產生的訊息，而這些訊息必須透過及時、準確、客觀而可靠的訓練診斷來獲得。參閱田麥久，《論運動訓練計畫》，6。

³² 運動訓練計畫或以時間長短、以競技力高低或以競賽訓練來分類，在中文文獻裡，將運動訓練計畫的種類整理最詳盡的為葉憲清所著的《運動訓練法》，可參閱該書運動訓練計畫種類表。

時間刻度並劃分為數個區段，每個區段設定階段性目標，再依此目標安排訓練內容、決定訓練方法，各區段的計畫內容具有相對的獨立性，但又與其他區段間存有密切的關係，而所有的計畫必須指向一個目標，即運動訓練計畫時間刻度的終點——目標狀態。

(二) 共時性 —— 運動訓練的方法內容

在運動生命的時間性計畫後，緊接著，便是要針對體現運動的運動人本身開設處方，專家必須要研發出一條獲得、發展與維持競技能力的原則，獲得原則的前提是要將運動人簡化為某種符號，³³將運動訓練視為符號變化過程，由此導出致使符號產變化的原則，爾後，運動訓練便是依循此一原則進行反覆操作。³⁴

在科學研究者的求真意志要求中，專家們由各自的學科領域出發研究運動人的競技表現，由外顯的行為觀察開始，發現運動人的競技表現乃受生理、心理、智力、協調力等因素影響，由此將競技能力區分為體能、技術、戰術、心理四項要素，他們將這四項要素從競技能力整體抽取出來，交由各自的學科領域進行研究，在分工合作的理想下，專家們負責屬於自己所專精的部分，³⁵並且在專業的要求下忽略其餘的部分，而運動訓練方法便是將這些分割開來的專業知識統合在

葉憲清，《運動訓練法》，371。

³³ 田麥久將運動員視為「機體」，參閱田麥久，《論運動訓練計畫》，7。Bompa 則提到「訓練中無須太注重細節，而是根據生理反應安排訓練計畫」，因而在訓練計畫中運動員簡化成為「生理」對象。參閱 Tudor O. Bompa 著，《運動訓練法》，166。

³⁴ 田麥久將運動訓練中的機體變化視為生物適應的過程，而導出「負荷」作為運動訓練的原則核心，因為負荷是引起機體變化，獲得訓練效應及提高運動成績的基本要素，沒有負荷就沒有訓練，沒有消耗就得不到增加，由此提出運動訓練＝負荷－疲勞－恢復－提高－負荷……的往復循環過程。參閱田麥久，《論運動訓練計畫》，7。

³⁵ 在體能、技術、戰術、心理四項競技能力訓練的研究中，體能屬於運動生理學的研究課題；技術則是運動生物力學的研究課題；心理歸在於運動心理學的研究，而戰術部分是從比賽的實戰經驗中取得因而專屬於運動訓練學的課題，但在過去也屬是偏向運動心理學課題。

一起，因此，運動訓練可分為體能訓練、技術訓練、戰術訓練、心理訓練。³⁶他們相信提升這些要素的表現，就能得出一個綜合的競技能力。

在比賽、訓練生活中，為了增強體能、精神力，以及提升運動技術與戰術，運動專家奉行科學原則，展現求真意志，將各種運動刺激加以有目的、有系統的組織，並且以其為手段反覆施加於人體，運動訓練就是人體科學原則體現的不斷循環，運動生命所體現的是「有機體」的超負荷、「骨骼肌肉」的動態運作、「心理物化」的刺激反應行為模式。

四、求真的誘惑：從真理製造模式出走

真理工廠裡的專家們明白每個運動專項有其特殊的競技能力要求，也明白每個運動人先天具備的競技能力都不同，不過，他們依然相信，只要把握住原則，便能使訓練有效執行，因此，他們依循原則進行實驗，研發有效方法；並且，他們也瞭解運動中的多變，因而研發各種適用於不同客觀情境中的有效方法；當然，他們不會忽略做為人必然會有的主觀問題，不過，這些主觀的問題仍然能夠在客觀的觀察中尋出符合「原則」的蛛絲馬跡，專家們相信。

只是，有些專家知道運動人不只是符號，知道競技生命不只是起始、過程、目標兩點一線的圖示，知道競技能力不只是各項要素的綜合，運動人的競技表現也不只是人體科學原則體現的不斷循環。為了遵循真理工廠的原則，許多的「不

³⁶ 田麥久以體能、技能、心理能力與智能四項競技能力要素提升為目標，分為耐力素質訓練、速度素質訓練、力量素質訓練、柔韌性素質訓練、運動協調能力訓練、運動技術訓練、戰術能力訓練、心理能力訓練、運動智能訓練，參閱田麥久，《論運動訓練計畫》，33-69；Bompa 分為體能訓練、技術訓練、戰術訓練、心理與精神訓練，參閱 Tudor O. Bompa 著，《運動訓練法》；葉憲清分為體能訓練、運動技術訓練、戰術訓練、精神力（意志力）訓練，參閱葉憲清，《運動訓練法》，8；列·巴·馬特維也夫分為身體訓練、技術訓練、戰術訓練及心理訓練，參閱列·巴·馬特維也夫，《競技運動理論》，279。各家分類雖不盡相同，但大致可歸納為體能訓練、技術訓練、戰術訓練、心理訓練。

只是」被摒除在「真理」之外。但現在他們有個大膽的想法，他們想跨越原則的統治，想尋求一個能包容這些「不只是」的真理，他們心目中最理想的運動真理。

其中，有個一直不滿於這種製造模式的專家，那便是剛才的運動牧羊人，運動牧羊人開始慫恿一些心生好奇的專家和舉棋不定的專家。最後，一群人決定乘船出海，漂啊漂……，有一天，他們遇見讓運動真理成為可能的——運動人。

第三節 實踐情境中的運動真理

專家們藏起高貴的身分，進入運動人的生存處境，體驗著運動人的生活並紀錄整個過程。他們從自己最擅長的，也是運動的核心產品——關於提升運動競技表現的有效性知識著手，來瞭解運動實踐中（而非實驗中）的真理樣貌，他們滿心雀躍地走進運動人的技術學習、訓練以及實際比賽中，他們像是要去尋寶一般，心想：這些實踐者不知怎樣地創造那些至高真理，卻發現這實踐中的真理令人難以接受，所謂的有效性似乎有些異樣，而運動「真理」，有待商榷。

一、運動技術學習與訓練過程

（一）看見與實踐

對運動人而言，運動技術知識的獲得必須經歷一個過程：

要學會技術，初學者得從實踐場域中辨認出不同知識型態的線索以及不同身體知識的回應，在辨認的線索和身體回應之間找到有意義的連結：我知道什麼情形、我做什麼身體姿勢、球會有什麼回應。如此使用有意義的線索的過程，線索才有達成目標所應使用的工具的特質。³⁷

首先，要能辨認出線索；其次，是辨認出身體回應，第三，則是在兩者間找到有意義的連結。乍看之下，這是一個理解的過程，但如果以思維性的理解來解釋「辨認」，那麼，這個理解也只是學會之前的準備階段：

其實我以前不會打，不會打那種人家打我直線我抽斜線的

³⁷ 鍾芝憶以 Michael Polanyi 的默會知識（tacit knowledge）概念探討運動知識，提供了一條運動實踐中的知識論證理路，參閱鍾芝憶，〈說不出的知道：運動默會知識的體驗〉，碩士學位論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2006，66。

球。人家殺我我勾對角，那種球我完全不會，……後來我去看她打，我發現她是用拉的。³⁸

在觀察一個正確技術（「她」打）之中看見「用拉的」之前，學習者已經理解「人家打直線我抽斜線」的知識形態，只是欠缺一個正確的身體回應，也就是欠缺一個實踐性的理解，直到看見她「用拉的」。

「學會」是一段從「無知」到「知」的跳躍，說跳躍而非累積是因為無知的累積是無知，錯誤的累積依然是無知：

平常我們以為的（要用手腕），其實拉一下就能改變方向，往旁邊一拉，用拉還是一樣挑（充滿了動作示範），就是稍微拉扯。一般人都以為要用手腕，看她打其實是用拉的，非常、很輕鬆，就是完全借力，不用浪費任何力量。³⁹

「平常我們以為的（要用手腕）」，精確地說該是「我以前以為的（要用手腕）」，在尚未看見「用拉的」之前，或許學習者已經做了無數次的身體回應，但一直到看見「用拉的」才做了正確的回應，看見了才能學會，也才能由無知跳躍

³⁸ 這段口述是一位優秀羽球選手敘述自己在學習防守時，將直線殺球挑成斜線的技術。引自鍾芝憶，〈說不出的知道：運動默會知識的體驗〉，67。後來，我再一次和這位選手談到這段訪談，瞭解到，這段將直線殺球挑成斜線的技術有兩個層面的知識獲得，第一點是策略的改變，在雙打比賽中，這位球員總是以直線回擊對方的直線殺球，而從未想過打斜線，一方面是習慣，一方面是由於對隊友的不信任感。直到一位讓她信服的選手與她搭擋告訴她，若她一直打直線，則對方不需做大範圍移動即可回球，且攻擊將愈來愈強，相對的自己就無法佔優勢。這個認識與對告知者的信任讓她選擇改變。第二點是技術上的改變，即使他了解可以打斜線，但在她的習慣上，對方殺球則她也會用力將球殺回去，但她看見搭擋在示範時僅僅是輕輕一拉，像是打太極拳一樣，借力使力，動作雖輕但回擊的速度與力量卻與殺球一樣強，她形容這樣像是對牆打桌球，牆壁沒有主動使力但球以多少力量速度撞擊便會以多少速度力量回擊，只有角度會改變，打這個球時自己就像一面牆。

³⁹ 鍾芝憶，〈說不出的知道：運動默會知識的體驗〉，67。

到知，而獲得該項運動技術的知識。對於上述的學習者而言，在一個關鍵的「看見」後，該項運動技術成為自身的有效知識，成為「我」的運動知識。

必須進一步說明的是，這裡的「看見」，不僅僅是一個「看」的行為，「看見」本身就是一種「理解」，因為「看見」身包含了辨別差異以及獲得正確知識兩個步驟，藉由這種理解產生「實踐」。然而，看見與實踐不一定是必然的次序，上述的例子中，運動人先是看見「用拉的」，然後實踐，但有時候也會是先實踐了，然後才看見。

有一顆球拋得不好，拋在頭頂上，但我硬著頭皮打，發過去後，鈺彥說：「學姐，你剛剛那一顆就是平擊的啊！」再拋同一個地方，好像抓到感覺了，我發現那擊球點，球是在我的頭頂正上方，原來是這樣，以前，我都把球拋在身體的右前方，我一直以為要拋到那裡，再試一次，擊球瞬間，我的手臂、軀幹跟以前的感覺都不一樣，原來這才是對的。⁴⁰

這個例子中，學習者做出了平擊發球（由結果獲知為正確的實踐），看見了擊球位置（辨別差異），因而理解了「我」的發平擊球的正確擊球位置（獲得正確知識），得到了「我」的該項技術知識。前一個例子是由辨別差異、獲得正確知識、正確實踐；後一個例子則是由正確實踐、辨別差異、獲得正確知識。

無論是由身體性的實踐或是由精神性的思維啟動，一個完整運動知識的獲得必然包含兩者，而「看見」這種官能性的用詞似乎成為運動實踐中表達「認識」最貼切的詞。⁴¹

⁴⁰ 研究者日記，2008年3月5日。

⁴¹ 我們也時常會用「知道」，例如：知道正確擊球時的身體感覺，而那種「知道」是一種身體肌肉感，或由力量，或由空間角度去知道，同樣是種官能性的認識。

（二）認識與知識

在追求運動技術的過程中，運動人自身的技術水平以及他已經認識或已經習慣的技術是其認識新技術的背景。

打從我第一次拿起標槍時，父親便告訴我，標槍是羽球拍的十倍重，所以投標槍時千萬不能像羽球的扣殺動作那樣用「甩」的，而是要「卡住，卡住然後用身體的力量去丟。」……然而我畢竟對標槍這玩意兒一點兒也不熟悉，因此不論父親再怎麼講解、示範，我始終只得到一個模糊的印象……對羽球熟悉的我而言，「甩」便是一切力量的來源，現在卻教我不能放鬆甩動，而是要讓手臂卡住、固定在軀幹上，這樣的作法簡直令我難以置信。⁴²

當運動人觀看新技術時，總是以既有的概念去解釋新的概念，並且只能看見與自身背景相近的部分，層次差異太多的便會看「不」見，因此，同樣的運動技術知識在不同運動人身上會產生不同的解讀，⁴³以上述的標槍學習為例，學習者是以羽球扣殺動作的技術知識來理解父親的標槍技術知識。

有時，原來屬於自己的有效運動技術知識卻因為自身技術水準或其他身心因素的改變而遭到重新定義。

在我掌握住標槍「卡住」的要領之後，有一次，我再度回到羽球場上，拿起約莫 80 公克輕的球拍（標槍的十分之一），並像過去樣將手肘與手腕放鬆，盡情的甩動擊球。一時之間，我還真難適應那種感覺，整隻手臂輕飄飄的，彷彿一條黏在軀幹上的皮

⁴² 蔡承祐，〈運動技術的理解遊戲——一段標槍學習過程的詮釋學省思〉，碩士學位論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2008，44-45。

⁴³ 看錯與看不見並不相同，不過，換個表述方式，看錯就是看不見「對」。

鞭一樣，一點也不踏實。再加上，之前練標槍時拉傷的肘內側副韌帶又有些隱隱作痛，我不禁懷疑，過去我對羽球的理解、那種奉「甩」為圭臬的觀念，是否也有待商榷？⁴⁴

運動的客觀知識落入真實的運動情境中必然會遭到修正，轉化為轉屬於運動人的主觀知識，無法與運動人產生聯繫的知識等於是無用的知識。上述的標槍學習者曾在學習過程中求助於講求客觀的運動科學研究：

這些研究大多採用精準的儀器設備，並經過嚴謹的實驗與推理過程，最後以客觀數據呈現出研究成果。由此觀之，其研究結果「理當」具有較高的可信度與普遍性。然而奇怪的是，這些論文的結論與建議，在我這個學習者身上，卻似乎沒發揮太大的效用。⁴⁵

運動人的身體能力會阻礙他對真理的認識，因為做不到就無法認識，有時，爲了讓真理能爲自己理解與實踐，運動人還會自以爲是地竄改真理，使真理變成「錯誤」的、「扭曲」的。但弔詭的是，不管真理被改成什麼樣子，當運動人能看見、理解並實踐後，真理居然被證成了。

（三）真理的不確定性

運動人會建立一套屬於自己的運動技術知識，這套知識來自於運動人的實踐，在實踐中，由身體性的或精神性的理解啓動，當另一個理解產生，運動人「看見」了知識，在這個過程中，無法確定其認識的步驟，更無法確定要多久才能「看見」。

⁴⁴ 蔡承祐，〈運動技術的理解遊戲——一段標槍學習過程的詮釋學省思〉，57-58。

⁴⁵ 蔡承祐，〈運動技術的理解遊戲——一段標槍學習過程的詮釋學省思〉，8。

我學習網球的過程中，技術總是像「精靈」般，與我若即若離，非得我長年累月流汗流淚，反覆練習、耐心等待，否則它根本不屑一顧；很多時候，因為無奈、挫折、失望，心如槁木死灰，下定決心要放棄的時候，技術精靈又跳了出來，照個面，又跳了開去……有時候，我還得假裝放棄，轉身不管，等到技術精靈又跳了出來時，出奇不意，逮個正著。⁴⁶

有時候，「看見」快得讓人感覺不到；有時候，卻感覺此生無緣；有時候以為「看見」了，仔細再看才發現不是；有時，沒在看卻突然「看見」，正感到又驚又喜卻不小心眨了個眼，不見了。

即使終於獲得，但這種知識時而固若金湯、時而流變不定，並且總是一個等待死亡的知識。因為，運動人是善變的，運動人的身心狀況總是不斷地改變，即使是維持一定的技術水準，在身心狀況改變之下，其原來有效的知識也會變得無效而死亡，此時，運動人便不能再留戀原來的那個已死的真理，而要另結新歡。但許多時候，真理的死亡是運動人的蓄意謀殺，在追求運動技術的過程中，運動人有一種不安於確定的趨向。

超強的技術要，快樂的心情也要，唉！我總是兩種都要。……要我滿足現狀，停滯不前，好像是天方夜譚裡的故事情節，非常不切實際。打從我開始學網球，就如同著了魔似地，看書、買錄影帶……當技術穩定下來時，不滿意的心情總隨之出現，有時只稍作修正，有時卻要放棄先前所學，另起爐灶。我的網球生活，簡單一句話，指的是我和網球技術之間的角力拔河，所有的心情，都是由此而起。⁴⁷

⁴⁶ 劉一民，《運動哲學新論—實踐知識的想像痕跡》（臺北：師大書苑，2005），283。

⁴⁷ 劉一民，《運動哲學新論—實踐知識的想像痕跡》，281。

運動人在獲得一個運動技術知識後必然會「企圖」失去，⁴⁸處在不確定的技術狀態中會感覺不安，因為無法掌握，但處在確定的技術狀態中也會不安，因為想要更強的技術。運動技術知識暴露出實踐中的運動真理具有不確定性，而且這種不確定性不但無法規避甚至是可以說是運動人意欲（will）的。

運動人的真理實踐居然使運動真理無法成為永恆真理，他們是在惡作劇嗎？

二、比賽 —— 「活生生」的判準

帶著疑惑，專家們還是繼續跟隨運動人，他們知道運動技術知識的「有效性」並非只是在實驗室裡或邏輯推論中的假設成立或合理推論，當然也不只是運動人自己「感覺」進步、「感覺」變強。自身運動技術與能力究竟好或不好？這些既有的運動知識對或是不對？有沒有更好的可能性？這些問號都必須進入比賽才能得到答案。

比賽是運動、運動技術追求以及運動技術知識的目的，更是運動技術的效果試煉場以及運動技術知識的真理檢定區。運動技術知識的有效性必須放置在運動比賽中進行「活生生」的驗證才能完成。在運動人的身體展現下，運動技術的知識才能算是知識，而要在比賽中，運動技術知識才是「活」的知識。然而，在「活」的運動知識檢視下，「有效性」卻顯得有些搖搖欲墜。專家們開始感到不安……。

在比賽中，競技能力的展現是要能將運動技術「靈活運用」或「善加利用」，這種「用」在真理工廠中稱之為戰術或戰略，其實就是以某種有效手段致勝。⁴⁹許多時候運動人會在訓練中熟練某些「有效」戰術以期能在比賽中執行，這些運動技術使用的有效性是來自該項運動的祖先們，例如：現今排球訓練中的基本快

⁴⁸ 這種企圖失去常是不自覺的。

⁴⁹ 例如在網球賽中，球員們為了能夠更有效地得到更多分數，經常會根據自己最擅長的球技，使用最適合自己的戰術，型態大致可區分為發球上網截擊型、底線攻擊型、底線防守型。參閱林育田、謝麗娟，〈網球單打基本戰術之探討〉，《北體學報》，9（臺北，2000）：255-266。

攻戰術是源自於 1964 年的東京奧運，當時日本女子排球隊以史無前例的「四式快攻」橫掃千軍，並打敗當年的排球霸主蘇聯，除了獲得「東洋魔女」的稱號外，其致勝法寶更成為快攻戰術的典範。但更多時候，「有效」戰術卻是運動人臨場的「意外」之舉，以一個高水準的著名「意外」為例：

一九八九年法國公開賽，一場「大衛對歌利亞之戰」，⁵⁰華裔網球小將張德培⁵¹面對如日中天的藍道⁵²。張德培在決勝盤雙腿抽筋的情況下，先是使用了低手發球策略衝破了藍道的心理防線，隨後，又站在發球線後方三呎位置接球，結果干擾奏效造成藍道雙發失誤而贏得勝利，⁵³成為當年史上最年輕的法國公開賽得主。⁵⁴

這場經典賽事令人難忘之處，除了張德培過人的意志力之外，就是他機智的戰略運用。然而，這機智的意外之舉撥動出迴盪心頭的絃外之音，第一個絃外之音令人好奇：他是怎麼想到的？第二個絃外之音則令人疑狐：一場高競技水準比賽，使用低手發球！？在發球線後方三呎位置準備接球速可達兩百多公里的藍道的發球！？

（一）有效性的危機

⁵⁰ 當時記者們引用舊約裡的故事來譬喻張德培與藍道之戰，故事是講述信仰神的牧童打敗當時最勇猛的戰士。關於大衛與歌利亞得故事可參閱亨德里克·威廉·房龍著，《聖經的故事：舊約篇》，牧村圖書編寫（臺北：木村，2004），142-148。

⁵¹ 張德培，(Michael Te Pei Chang, 1972-)，美國華裔職業網球選手，1989 年獲得法國網球公開賽冠軍，最高單打排名達世界第二。

⁵² Ivan Lendl, (1960-)，前捷克斯洛伐克男子網球員，是 80 年代最佳男子網球員，在 1985-87 年和 1989 年這四年登上年終球王寶座。

⁵³ 關於這段歷史可參閱張德培、游麥克著，《掌握人生發球權》，顧瓊華譯（臺北：雅歌，2004），21-39。

⁵⁴ 在網球比賽中，原來就沒規定不能使用低手發球，不過，現在若有人在比賽中使用，大家也會將其冠上「張德培的發球策略」，亦即，如今使用低手發球者便是使用了祖先所留下的有效方法，辛吉絲即為一例。

1.價值的介入

先從第二個絃外之音解起，在張德培的自傳中，他提及記者詢問「治藍道之道」時的質疑：

「在接近發球線的位置發球，是從我青少年時期就開始的，」我解釋說，「我常使用這個方法來對付比我年長的球員。當他們看見一個小傢伙在球網另一邊晃來晃去，就會因為我的年齡，以及我站在如此前面的位置，而由不得緊張起來。」

「但，這種戰術很難登上大雅之堂吧？」一位記者問道。⁵⁵

「大雅之堂」是記者對這場比賽的界定，張德培所使用的策略合法並且有效，在規則上以及專業上不容置疑，卻在某種氣氛上遭受質疑，這種氣氛是：在最高水準的網球殿堂上使用低手發球以及上前干擾「似乎」不夠水準、不夠有氣質。對觀眾以及其他而言，這的確是個出其不意的有效戰術，卻也是個較不合人之常情的表現，記者只是道出人之常情的合理疑問。當然，張德培也給出一個合理且專業的回答：「我絕不會使用這招來侮蔑或捉弄對手。但是，當你非常渴望要贏得一分時，你會用盡各種方法來使對方分心。」⁵⁶

在比賽中，「有效手段」與「人之常情」有時無法分開，也可以說常常無法分開，就連張德培自己也清楚這個「有效手段」以較接近「人之常情」的意圖來解釋，就是「侮蔑或捉弄」。⁵⁷

⁵⁵ 張德培、游麥克著，《掌握人生發球權》，50。

⁵⁶ 張德培、游麥克著，《掌握人生發球權》，50。

⁵⁷ 當然，我們不知道如果當時戰術使用無效，是否「機智」的張德培就會變成「偏狹小眼」的張德培，畢竟，當年「偏狹小眼」也是記者給他的形容詞。參閱張德培、游麥克著，《掌握人生發球權》，50。

2.價值的力量

價值的介入會造成什麼影響呢？另外一個著名例子同樣發生在法國公開賽，那是 1999 年兩代球后的對決，辛吉絲⁵⁸對葛拉芙⁵⁹。第一盤辛吉絲領先，第二盤第三局，辛吉絲爲了一顆爭議球，跟主審力爭，而且遲遲不肯回去打球，結果她被主審以「違反運動員精神」，罰扣一分，加上她兩度使用不合慣例的「低切發球」，而且發脾氣、摔拍子的毛病一再發作，觀眾開始向她喝倒彩，民心也逐漸一面倒向葛拉芙。最終，葛拉芙以 4：6、7：5、6：2 大逆轉擊敗辛吉絲。在頒獎典禮上：

葛拉芙說：「我在全世界經歷無數比賽，但從未曾面對這樣的觀眾。日後我回顧自己的網球生涯時，今天會是最難忘的一章。」

辛吉絲則說：「我從未想到觀眾會這樣的跟我爲難。我必須同時對抗對手、主審、線審和所有觀眾。」⁶⁰

辛吉絲輸了比賽，可能是因爲技術、可能因爲體能、也可能因爲心理，比賽的輸贏可能性太多，但從她的領獎「感」言中可以肯定，有一股與她對立強大的力量在比賽中產生效果。觀眾藉由「反應」評價了技術，賦予了技術價值，她的

⁵⁸ Martina Hingis, (1980-)，瑞士網球女運動員。在其巔峰時刻的 1998 年，曾囊括四大滿貫的女子雙打賽事冠軍，也曾是女子國際網聯單打和雙打世界排名第一的選手，她亦曾在 1997 年以不足 17 歲之齡勇奪四大滿貫女子單打賽事的其中三個冠軍和一個亞軍，曾經創造了多項「最年輕選手紀錄」，但是在 2002 年因爲傷痛宣佈退役，2005 年沉寂三年的辛吉斯宣佈全面復出，復出後最高世界排名爲第六位。2007 年由於被懷疑服用古柯鹼，宣佈退出球壇。

⁵⁹ Stefanie Maria "Steffi" Graf, (1969-)，德國女子網球運動員。1987 年，獲得了首個大滿貫賽事冠軍—法網女子單打冠軍，同年登上世界排名第一的寶座，1988 年，19 歲的葛拉芙勇奪當年四大公開賽冠軍，成爲史上第三位網球大滿貫選手，並在當年的漢城奧運會上奪得金牌，從而成爲了目前唯一的金滿貫選手。

⁶⁰ 談話內容引自〈后冠沾淚 扣人心弦〉，《中國時報》，1999 年 6 月 7 日：31 版。

「手段」⁶¹被德行的價值重負壓垮，有效性無法證成（先不管這個知識產自何處），「手段」成爲無效知識。「人」之常情附著在有效手段之上，這使得運動技術知識不只是有效、無效的問題，知識本身帶著外於有效性的、來自於人之常情的價值。⁶²

3.實踐中的運動技術知識 —— 游移在有效性與價值性之間

實踐中的運動技術知識不只是知識的問題，還有價值的問題，應該說運動技術知識本身除了是一個知識論的問題，也是一個價值論的問題，這在活生生的比賽情境中特別明顯。在比賽的對立情境中，「人性」的價值作用是很強烈的，除了外在的評斷之外，運動人亦會自我評斷，而「人性之知」會使運動人在心理上產生韌性、頑強或脆弱、消極等狀態，面對競爭對手則會產生冷漠、殘酷或同情、憐憫等態度。這種內存於運動人的天性衍生爲「良知」的對自己以及對他者的情感，有時會凌駕有效性，使運動技術知識轉化爲以「某種」價值爲判準的選擇性

⁶¹ 在那場比賽中，低手發球只是其中的一個手段，其他的有效手段還包括：發飆、摔拍、尿遁、跑到對方場地看球的落點。

⁶² 關於在比賽中使用低切發球，中國時報有一篇從「軟網觀點」的評論：「女單決賽辛吉絲突如其來以『低式切球』發了兩個球，一個成功、一個失敗，但是巴黎的觀眾似乎不能接受；十年前張德培對藍道也發了一次低切球，都招來喝倒彩，西方、東方隊發球的看法直如南轅北轍。依網球規則，只要不踩線、不碰網、不出界，發球並沒有規定以何種姿勢使出，肩上平擊、扭旋、側旋都可以，但是白人世界裡對軟網方式的『低切發球』很不能適應。一九八九年張德培在第四輪對上世界排名第一的藍道，輸兩盤後連連扳回，第四盤腳抽筋、第五盤突然使出一個低手切球，藍道慌了手腳，就如昨天的葛拉芙一樣，手腳忙亂丟了一分，很少看到如此發球的歐陸白人，事後批評這是『滑頭』，就如同昨天有人批評辛吉絲『施小計』一樣。事實上在軟式網球裡，以低式切發球造成得分，往往獲得如雷掌聲，是球賽高潮，擅長低式切發球的選手還經常成爲英雄人物，東方的軟網和西方的網球存在若干差異。球員原文是服務（service），早年發明網球時，第一個球是發給對方先攻，所以是好心服務；但是現在的網球賽，發球是『第一攻擊』，發球者都希望第一球『愛司』打死對方，那有服務禮讓的仁厚。低切發球其實沒有錯，不過再發球前應先看一下對手，等對手站好，作出接發球動作時才『服務』，如此就不會落人口實。」，〈低切發球 犯眾怒？〉，《中國時報》，1999年6月7日：31版。

知識。知識不僅僅是取決於有效性，有時，知識的有效性是來自於它具有「某種」價值，有效無效的問題，被一層表面上看不見的價值所左右。

（二）有效性的復癖

回到第一個問題。

1. 突然閃現的念頭

一般來說，比賽前運動人會擬定比賽的策略，根據自己的身、心條件以及對手特性，擬出合情合理的利己安排。比賽中，運動人會盡力去執行以及貫徹賽前所擬定的策略，在利己的盤算下確保獲勝，但總是有太多的「意外」不在盤算之中，卻是運動人競技智慧的最佳表現，張德培出奇不意的低手發球就是一例，然而，他是怎麼想到的？

之後的十秒內發生了什麼事，恐怕我一輩子都說不清楚。

我走到底線站好，準備發球——到那時為止，整場比賽最重要的一分。就在我準備好發球時，不知怎地，一個意念突然閃過腦際：低手發球。⁶³

我從未想過低手發球；在此之前，我也未曾打過。然而，我卻曾在觀看比賽時見過。當阿格西少不更事時，曾在南加州青少年網球比賽發過低手發球。不要問我緣由，總之，當我走到發球線上，以 15 比 30 的比數面對藍道時，這個念頭就突然閃現。⁶⁴

一個最巧妙的、締造歷史的關鍵策略，當事人卻無法給出一個合情合理的

⁶³ 張德培、游麥克著，《掌握人生發球權》，35。

⁶⁴ 張德培、游麥克著，《掌握人生發球權》，36。

說詞，連「爲什麼」都沒有，只留下謎樣的「突然閃現」，當然，世人將此歸功於運動人的機智，一個「置身其中」、「沒有理由」的機智。

2. 置身事外的觀看

若硬要由張德培的敘述中找出此一機智的知識來源，也只有曾經在阿格西少不更世時的比賽中看過。當時，阿格西是在什麼樣的狀況下、以什麼樣的態度使用、結果如何？或許，是這個觀看影響了張德培，但是，連張德培自己也沒有如此斷言，外人如何能妄自臆測呢！在此，只能假設有一個不在意識之中的知識來源，因爲不在意識之中所以提不出理由，而此一知識在置身其中的條件下得以身體現。

而當張德培以置身事外的處境觀看過去那個置身其中的自己時：

經過這幾年的經歷，我逐漸明白爲何有些人認爲，在比賽關鍵使用低手發球是膽大妄爲之舉，因爲它很容易招致反效果，使我輸掉整個比賽：若不是側旋球差一點觸及藍道的身體，他大可能把球擊到角落贏得勝利。那時高聲歡呼的就會是他，而我就要面對法國觀眾的冷落——甚至成爲笑柄。⁶⁵

再度回顧，張德培從不同角度理解此一體現的「知識」，從價值評估上看來，這是一個「難登大雅之堂」的舉動，在理性的專業判斷下，這是一個「膽大妄爲」的舉動，但他仍然確定，在當時，這是「在適當時機所發最適當的球」。⁶⁶

3. 尷尬的有效性

這種「最適當」的「知」在運動場上比比皆是，它不帶價值、不帶思考，

⁶⁵ 張德培、游麥克著，《掌握人生發球權》，36。

⁶⁶ 張德培、游麥克著，《掌握人生發球權》，36。

更具有「一種事件性 (incident) 與偶然性 (contingency)」，總是在某個事件狀態中，藉由事件當下的情境激發，致使一個不知何來的思想潛進運動人的意識層，並轉化為一項適用的「有效」技術，這種真理特質往往只能在事後以「突然閃現」來解釋。⁶⁷

這樣看來，運動技術有一種知識特質與運動人相互吸引，或者說，運動人有一種本能會讓自己傾向使用某種技術、傾向信任某種技術知識。這種出自於本能的傾向會在瞬間發揮出最大的有效性，雖然又重新穩固了運動技術知識的有效性要求，卻又令有效性判準顯得狼狽，因為，這個最大的有效性不依賴原則、不依賴思考、不依賴邏輯，是的，不依賴理性。

三、小結：實踐中的運動真理特質

在運動的實踐過程中，無論是追求技術的突破或維持，運動人都必須找到屬（適）於自己的有效知識，而此一有效知識必然會在某個時間之後失效，運動人就在知識不斷地生成與消逝的過程中，經歷確定與不確定的存在處境，並且，在一種無論是被動或主動驅力的作用下，運動人總是「不」「安」於確定，因而真理也總是暫時性的。在活生生的比賽情境中，運動技術知識所顯露出來的是游移在知識論（技術的有效性）與價值論（技術的德性、藝術性）之間的特性，並且，知識的有效性會受到價值評斷的影響，而有效運作的知識來源事實上已超出「理性」的範圍。而這種游移不定的、超出理性範圍運作的有效性真理具有一種事件性與偶然性的真理特質，這種真理完全無法事先推算與預測，只有在某種「萬事具備」的狀態下並且遇上某個適當的瞬間才會「突然閃現」。⁶⁸

⁶⁷ 這個「突然閃現」的說法很接近尼采創作《查拉圖斯特拉如是說》過程中的靈感經驗，差別在於尼采是進行文字創作，而張德培是進行運動技藝的創作。關於尼采的靈感經驗請參閱本文第二章，52-53。

⁶⁸ 單從運動技術知識的分析便可發現，在運動實踐中所謂的「知識」是種知識與價值同時混雜，

※一次意志的碰撞※

看到這裡，一部份專家已經感到失望，他們畢生信奉科學原則，理性地、嚴謹地、按部就班地製造真理產品，目的就是要讓運動人在比賽中以最經濟、最有效的方法展發揮運動能力，達到最佳競技表現。他們以為這些實踐真理的人會極盡所能地發揮功效，甚至會比專家們更高明，但實際上卻是，運動人在認識能力有限、身體能力有限、實踐能力有限的情況下，竟然還無法排除非理性因素的影響。

不過，另一部分專家雖感到失落但同時又感到興奮（慫恿眾人出海的運動牧羊人更是興奮），因為，「那閃現的、無法預測的奇蹟不正是來自於非理性嗎！」運動人的確無法像專家們那樣理性，不過有一點值得注意的是，專家只在理性模式中製造「有效性」知識，並且在專家的信念中，非理性事物會成為有效性的阻力，但從上述那些高水準的運動競技中發現，除了真理本身的不單純之外，更存在著外於理性模式的有效性，也就是那種具有事件性與偶然性特質的真理。換句話說，那些不單純的、非理性的「東西」可能是阻力，但也可能是助力，除了理性模式之外，可能還有其他的方法，只是這已超出專家可想的範圍。

雖然還不可想，但是，求真意志的要求就是要找出達到「高表現」的方法而非找出符合理性模式的方法，並且，發現模式之外的事物不正是投向運動人的目的嗎？

甚至超越知識與價值的狀態，不能以傳統知識論所定義的知識來理解，研究者不延續前一節的運動客觀性知識來使用運動實踐性知識，而用運動實踐性真理，主要目的便是要強調實踐中「知識」的「不」（無法）單純。

第四節 運動人的真理觀點

看見了實踐中的運動真理樣貌之後，雖然心裡受到衝擊，但專家仍決定將求真意志發揮到極致，他們要自己仍然理性地觀看，不同的是，是要理性地觀看他們所無法理性理解的事物，而非將所見事物納入他們習慣的理性模式。

一、運動人真理生產的模式

專家們整理出運動人的真理生產模式，他們認為運動人的真理與專家真理有一個相同點，那便是真理皆須透過實驗來驗證，只是實驗設計大不相同。對專家而言，實驗設計必須合乎邏輯的方法步驟，在依循方法步驟的操作下獲得實驗結果，而這個實驗結果的有效性判準是實驗設計前所訂定的實驗假設，這個假設有個客觀性標準，在達到一定的信度（reliability）、效度（validity）下便可宣稱符合客觀性要求而證成此一真理，而這個實驗設計的信念源自於理性原理。

但運動人是在實踐中進行實驗，運動人的實驗「設計」就是訓練、比賽，其方法步驟也是訓練、比賽，比賽的結果就是實驗結果，而真理的有效性判準便是比賽結果的輸贏。在這個過程中，運動人的實驗設計並沒有明確的方法步驟，也沒有客觀性的標準。

這時，那個慫恿眾人出海的運動牧羊人戴上一付叫做尼采的眼鏡，開始敘述著運動人真理生產的過程。

（一）在身體實踐中認識

運動的開始就像抬腿跨過一條水溝、伸手接住一顆橘子，起於身體的操作。無論是初學者或是高競技運動員，對於提升運動競技表現必定是從運動技術的思

考著手，⁶⁹並且，思考是從「身體實踐」而非從「想」開始，亦即，運動人是在實踐中遭遇問題，然後才去想這個問題。

運動技術的知識必須透過身體實踐，雖然，在操作技術的「實踐」中有時並未發生「理解」，也就是做的出卻不知為何，但是，從第一個身體實踐開始，運動人對技術就會產生一個認識，也就是一個觀點，這個觀點不一定「正確」，卻是運動人對自己所作所為的認識與解釋。⁷⁰

帶著既有運動技術的觀點作為「認識」的背景，運動人開始去尋找、學習或創造更進一步的運動技術，而多一種實踐，就多一份認識，也多一個觀點，由此形成具實踐性的運動技術知識。

（二）含混的認識源頭

那麼在實踐中認識是從何而起呢？當人第一次動（move），自身官能（sense）決定了人對「動」的認識，如：伸手接住橘子的人與沒接到橘子的人對接此一動作的認識，⁷¹本能趨力決定了人對「動」的親近或疏離，例如：一開始接不到橘子的人對接橘子會產生一種恐懼或刺激感，如果在他的本能中有一種追求刺激的傾向，對「接」此一動作反而會產生一種與之親近的傾向。不過，當人第一次從事運動便已在一個文化網絡之中，身體官能或許不受影響，但其本能趨力卻不再只是受「動」本身影響，而是受「運動」及其社會歷史語境的影響，許多先決條件設定了運動人認識的起步，那便是自身的身體官能、本能趨力以及自身所處的運動文化網絡。

⁶⁹ 此處的運動技術應去掉專業化的理解，而將其理解為一種能達到運動目的的動態操作。

⁷⁰ 在追求技術時，運動人不見得會想理解此技術是「什麼」，比起是「什麼」，這個技術「怎麼做」更重要。不過，不管是否理解，當技術被運動人做出後，運動人仍會根據自己的實踐經驗對該技術產生屬於自己的理解與想法。

⁷¹ 試想一個身體官能發展健全的幼兒、一個罹患腦性麻痺的幼兒、一個視覺神經受損的幼兒，他們所看見的、感覺到的世界。

1. 身體官能

運動人天生具有的身體官能是影響其認識運動的核心，有些人對於肢體動作有著敏銳的掌握，有些人對於空中飛行物有著精確的判斷，而身體官能會引領人去注意並看見他「有」感覺或「能」感覺的部分，進而影響個人對運動的認識。

人的身體官能會展現出個體身心的特質。從外人的觀點來看，常會聽到形容一個人具有運動天份，這裡所指的天份，一部分是從身體的型態與素質來看，如：高頭大馬；另一部份則是從個性、氣質等心理及人格特徵來看，如：活潑好動、具侵略性。當一個小孩被視為具有運動員天份的特質時，他可能更有機會進入運動世界，當然，這並不意味著他會有較好、或較為順遂的運動之路，這只是突顯出身體官能所展現出的身心特質決定運動人的第一步，而這第一步也決定著他日後對運動的認識。

2. 本能趨力

許多優秀運動員的確是因為「天份」受伯樂的慧眼青睞而接觸運動，不過，進入運動世界的理由更多是因為對運動有「興趣」，也就是說，無論事後是喜歡或討厭運動，的確有種本能趨力存於某些人的內在，讓人對運動產生「興趣」；但是，進入運動世界，還有許多的理由，像是：不愛讀書被「抓」去運動、身體不好被送去運動等等，單從國內優秀運動員的相關研究中就已顯示出人進入運動世界「理由」的「不單純」（不單單是興趣、不單單是喜歡、不單單是天份……），一部分是個體官能作用下所展現得身心特質而被選擇，一部分是個人的本能趨力而主動選擇，另一部分則是受運動的社會功能影響而帶著更為複雜的理由。⁷²我們發現，運動世界裡的人對運動所懷抱的慾望、需求與情感並不相

⁷² 從研究論文的歸納得出主要因素有：個人興趣、專業選材與家長促成，其中，專業選材所指的是由體育教師或運動教練的「專業」經驗判斷，參閱李軾揚，〈我國優秀職業棒球選手訓練歷程之研究〉，碩士學位論文，中國文化大學，2003；吳忠誼，〈運動員的身體故事－「運動

同，這些慾望、需求與情感在有意無意之間影響著運動人對運動的認識。

3.文化網絡

有意無意間的影響還會發生在運動人所處的文化網絡中，這個文化網絡不單指運動文化網絡，而是指人所身處的社會文化網絡。文化網絡的影響一部分是不知不覺地從內在發生作用，另一部分則是透過他者評價由外在作用於運動人。例如：籠罩在「其爭也君子」的儒家文化裡，競爭所要展現的是禮的儀式，是君子的德行。運動人往往在競技中無意識地受到「君子」觀念的教養，而他者賦予運動人的評價也往往會依循「君子」的競爭標準，「君子」便成為運動人奮力拼搏爭取勝利的界限；而在一個強調鬥性的文化中，競爭所要展現的就是競爭本身，禮不是儀式而是全力求勝的態度，德行並非君子而是獲勝者的特質，在這樣的文化裡，運動人也同樣受到「教養」，卻是一個「鬥士」的教養，他者的評價則是依循「勇猛」或「懦弱」的「鬥士」標準。

即使是在完全肯定競爭的情境中，即使將文化網絡縮小至運動世界裡，仍清晰可見運動文化網絡的作用，以運動訓練為例，在我們所處的生存環境中，普遍

人」、「不馴服」>，碩士學位論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2005；林建勳，〈網球選手在競爭環境中的自我互動過程研究〉，碩士學位論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2000；夏梅齡，〈我國女子甲組籃球優秀選手之成功訓練歷程研究〉，碩士學位論文，中國文化大學，2003；高麗芳，〈我國奧運選手訓練發展及轉型歷程之研究〉，碩士學位論文，中國文化大學，2006；陳冠列，〈我國優秀花式撞球選手訓練歷程之研究〉，碩士學位論文，中國文化大學，2006；陳咨琳，〈2002年亞運我國女子足球選手訓練歷程之研究〉，碩士學位論文，中國文化大學，2003；楊鈞芪，〈2002年我國青少年射箭運動員訓練歷程之研究〉，碩士學位論文，中國文化大學，2002；鄭為仁，〈我國優秀男子網球選手轉型職業選手成功關鍵之研究〉，碩士學位論文，中國文化大學，2004；蔡佳諺，〈臺灣地區參加2006年溫布頓網球公開賽會內賽選手訓練歷程之研究〉，碩士學位論文，中國文化大學，2006；魏逸軒，〈鐵人三項競賽的成功歷程研究〉，碩士學位論文，中國文化大學，2005；羅如卿，〈我國優秀軟式網球選手訓練歷程之研究〉，碩士學位論文，中國文化大學，2002。

存在著幾種運動訓練的信念，如：相信聚沙成塔、熟能生巧的「苦行主義」⁷³信念；相信由身歷其境累積而來的「經驗法則」信念；當然還有現在最流行的，相信透過科學可找出最佳方式的科學主義信念。這些運動訓練的信念充斥整個運動文化網絡，當然也影響著運動人對於運動訓練的觀點。

在正式進入運動之前，早已有些存在卻不一定能察覺的事物左右著運動人對運動的認識。而文化網絡的影響可以說是運動人終其一生所要面對的最大課題，因為人的身體官能與趨力亦會受到人所置身的歷史文化語境影響，造成某些原不屬於自身的「他者」觀點，打從一個開始就內植於運動人之中，但自己卻不一定能意識到。

結果，一股發源於自身的力量在運動人的身上穿梭並編織著運動人的認識與信念，但這股力並非純粹地源於人之內，而是融在人所置身的歷史、文化環境中的、幾乎與自身同時並在的「他者」觀點所形成的力。

（三）運動人作為力的戰場

運動人對運動的認識一開始便受他們天生的身體能力與感官敏銳度所決定，亦受到他們體內的一種本能、趨向所引領，更受到他們所處社會文化網絡的價值與信念所左右。而這些觀點限制的影響是，實踐中的運動真理雖是以有效性作為判準，但有效性根本是受制於暗藏在運動人身、心角落的價值、情感及慾望。

運動人會用什麼方法證成自身真理，有時候取決於際遇，有時候也取決於運動人自身的信念，由於人的認識起點不同，因而信念也不同，並且，總是由一個「偏見」開始。但不管取決於何者，方法的有效性必然要在實踐中檢證，而在實踐中，運動人又會遭遇更多「他者」觀點所產生的力，最鮮明強烈的就是比賽中

⁷³ 此處乃是語詞的挪用。

對手的力，另外一種關係最為深厚複雜的就是教練之力。⁷⁴

運動人就像是力的戰場，每一次的訓練，每一次的比賽都可能造成一次力的變動，有時會產生融合、有時會產生衝突，衝撞力量過於強大的，甚至會造成運動人自身觀點的分崩離析或重新排列。

（四）信念的力量

在競技運動中，證成有效性最明確的方式就是贏得比賽，不過，這種方法的有效性需要運動人親身去試，也需要一段時間來證實，在尚未證實「有效」之前，運動人如何決定自身所要採行的方法以使將來能證成其有效性呢？這就牽涉到運動人對於方法的信念了，因為，必須要運動人「認為」有效，他才會願意去試。當然，「認為」有效的理由來自於信念（faith），如：這是有科學根據的——相信科學；這教練帶過阿格西——相信經驗；我就是知道——相信自己。

並且，單單一場比賽的結果並不能決定真理的有效性，因為，可能是肌力還不足夠到做出信念中的技術，可能是心理上還不足以應付信念實踐中的狀態，可能是由於任何一個因素，信念並未被完全表現出來……，於是，比賽一場一場地接下去，一段運動生命就此展開。

※又一次的意志碰撞※

專家在理性原則之外找到了其他的有效性來源，原來是信念所產生的力量。只是，眾人愈來愈感覺生氣，因為，運動人根本不是在求得一個有效性真理，運動人是在使自己的偏見成為具有有效性。這時，戴著尼采眼鏡的運動牧羊人開口：「何謂偏見？何謂真知？我們不也是一直相信我們的偏見，以致於讓這個偏見成

⁷⁴ 關於教練之力的作用，可參閱林慶宏，〈衝突、衝動、衝擊——桌球選手與教練互動關係敘說〉，碩士學位論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2007。

為真知！」「唉！」一些專家嘆氣，開始後悔乘船出海，這片無垠的世界令他們不知該如何是好了，要理性地觀看無法理性理解的事物，這是件多麼可怕的事。運動牧羊人再一次開口：「勇敢一點吧！這是我們自己的決定！」於是，解釋繼續下去。

二、運動實踐觀點下的真理生產

（一）運動生命即運動真理實驗

從形式上來看，人持著一個尚未具形的真理踏上運動之路，這個未具形的真理是一個實驗假設，其假設是：我這麼做（這樣打、這樣想、這樣吃、這樣訓練）會贏。尚未具形之真理必然是為「我」所相信，因而也可稱為我的真理「信念」。真理「信念」具形的過程就是實踐真理的過程，也就是運動人訓練、比賽的過程。換言之，一段運動生命即是一個運動真理「信念」的具形過程，也是一場實驗，但這段運動生命必然屬於某個運動人，因此是：人投入一場運動實驗，開展出一段運動生命，作為追尋真理同時是證成自身信念的過程，在過程中，運動人的信念決定著運動生命的方向。

（二）運動生命即運動人權力意志的展現

從內容來看，運動人的信念是得自一個「偏」見，這個「偏」見蘊含著運動人自身身體官能、本能趨力以及其文化網絡所建構出的觀點。並且，在運動人進入實踐欲證成自身信念的過程中，亦會遭遇不同觀點所產生的信念。因此，運動人就像是力的戰場，每一次的比賽就是一次力的消長，勝負是信念暫時性的生成或死滅，但只要運動人繼續訓練、繼續比賽，則其死去的信念必然再生，並且是朝著一股追求更多力量的方向前進，因此，運動人所開展的生命即其權力意志的痕跡，循著這條痕跡，運動人將看見過去的自己，認識著自己，並且，持著自己的信念（「偏」見）規畫著、想像著尚未產生的痕跡。

三、存在性的認識

從運動人的真理生產模式中，專家們找出實踐中的運動真理與專業模式製造的真理之間的差異，那是真理製造者在思考起點上的根本差異。

運動人在實踐中尋找、發現、認識、修正自己的信念以使信念得以實踐，同時，在尋找、發現、認識、修正的過程中，運動人也解釋著自己的信念。因此，信念存在於運動人的「實踐」與「解釋」之間，換言之，運動人的思考一方面是對實踐的思考，一方面是在實踐中思考，亦即「置」身其中思考。

在實踐中思考，其思考的對象正是自己以及與自己有關的一切。並且，在實踐中，理性思考與七情六慾同在，自身觀點與他者觀點並存，這使得運動人在進行思考、分析、判斷的同時也要面對自身的存在感受，並且，除了意識得到的存在感受之外，尚有無法意識到的存在黑洞。

由於「置」身其中思考，運動人所碰觸到的不僅僅是運動的問題，亦是自身的存在問題，並且，「運動人」只是運動人做為存在者的其中一個身分，也就是說，運動人所要面對的自身的存在問題乃是一個比「運動人」更大的「存在」的存在問題。運動人總是在介於是理性與非理性之間，自我與他者之間，以及意識與非意識之間認識自身存在。

而專家們永遠是置身事外者，專家真理製造依循的是專家的法則，只要達到專家法則的要求，真理製造即告完成。並且，專家只在運動世界裡認識運動人，他們不處理也不認識運動人在運動世界之外的事，對於運動人的存在處境，專家們既使心有所感、身有所動，所得到的也永遠是間接性的想像。

套用專家習慣性的發問，實踐中的運動人對運動真理、運動人與運動生命的認識是？答：運動人眼中的真理就是「我」的真理；運動人眼中的運動人就是

「我」；運動人眼中的運動生命就是「我」的運動生命。

這是一種運動的存在性思想（*existential thinking*），但專家們只能觀看運動人「在」觀看，卻無法認識運動人的認識，因而更不可能認識這種存在性思想，因為專家永遠無法感受運動人那活生生、赤裸裸的存在感受。

這是專家們展現求真意志的下場。

第五節 本章小結

本章是以對比性觀點方式探討實踐中的運動真理，並以敘事手法呈現。

故事開始於運動牧羊人對運動世界的描繪，提出運動人的譜系，由此瞭解了運動真理專業製造者的位置。然後，從運動真理的誕生中，介紹了現今運動真理的主流樣貌，即專業製造下的客觀性知識。隨之，帶著專家觀點進入運動實踐，一開始專家們由自身習慣的客觀性知識觀點出發，在進入實踐情境後產生客觀價值的崩解與理性原則的危機，並由此接觸到理性模式之外的真理來源（有效性來源）。在這個部分，處於專家群中的運動牧羊人轉而以尼采觀點解說運動人的真理模式，發現運動人並非要追求外於自身的真理而是要證成自身真理，並且，運動人的這種真理是一種只能「在存在中認識」的真理。

在各節的探討中所獲得的結論，首先，對於專家而言，理性原則乃是真理的最高依據，在專業製造中，運動真理等於有效性知識等於科學，運動人成為科學的對象，而運動生命被轉化為起點到終點的競技能力狀態轉移。其次，透過觀點位移探討實踐中的運動真理，發現運動人是在知識不斷地生成與消逝的過程中，經歷確定與不確定的存在處境，並且對於運動真理具有「不」「安」於確定的傾向；而運動知識本身則游移在知識論與價值論之間，並且，知識的有效性會受到價值評斷的影響，而有效運作的知識來源也已超出理性思考的範圍，這種游移不定的、超出理性範圍運作的「有效性知識」具有一種偶然性與事件性的真理特質。最後，在尼采觀點的詮釋中瞭解，在形式上，運動生命即運動真理實驗，是人投入一場運動實驗，開展出一段運動生命，作為追尋真理同時是證成自身信念的過程，在過程中，運動人的信念決定著運動生命的方向。內容上，運動生命即運動人權力意志的展現，運動人所開展的生命即其權力意志的痕跡，循著這條痕跡，運動人將看見過去的自己，認識著自己，並且，持著自己的信念（「偏」見）規畫著、想像著尚未產生的痕跡。

不過，雖然專家們最後得知，運動人的真理是一種在存在中認識的真理，但這種真理卻無法在本章討論中呈現其內容，因為，這個部分無法以置身事外的觀點來呈現，無論是客觀知識觀點或者尼采觀點。因此，下一章，我將令自己「置身其中」以呈現運動人在存在中認識的真理。